

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25-065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保障职工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权利，促进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同意选举鲍晨同志（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与公司其他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本次选举职工董事工作完成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6 日

附件：

职工董事简历

鲍晨，女，1974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7月加入贝因美，历任杭州贝因美食品有限公司总经办副主任，浙江贝因美科工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公众事务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负责人，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工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鲍晨直接持有58,000股公司股份，并通过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80,000股。鲍晨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鲍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鲍晨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